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Airdoc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1)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月11日，本公司認購招商永隆資產管理提供的招商永隆理財產品，本金額為10百萬美元。

認購招商永隆理財產品

招商永隆理財產品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認購日期： 2023年1月11日

訂約方：

- (a) 本公司，作為認購人；
- (b) 招商永隆資產管理，作為投資經理；
- (c) 招銀永隆月添利基金，作為發行人。

產品名稱： 招銀永隆月添利基金

產品類型： 非保本浮動收益型

產品風險水平
(發行人的內部
風險評級)： 低風險

產品投資範圍： 所得款項將全部直接投資於定期存款或存單。

認購金額： 10百萬美元

認購事項的本金額及條款乃本公司與招商永隆資產管理經公平磋商釐定，並經考慮(i)本公司作庫務管理用途的閒置資金金額；(ii)招商永隆理財產品的預期投資收益及條款；及(iii)當時市場上其他可資比較銀行或機構提供的類似金融或理財產品的預期年化收益率。

持有期： 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12月20日

預期年化收益率： 每年5.11%

提前贖回權： 本公司並無提前贖回權。

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認為低風險的合理且適當理財有利於提高本集團的資本利用率及增加暫時閒置資金的收入，符合本公司確保資本安全及流動性的核心目標。招商永隆理財產品僅用於短期資金管理，其收益優於相關市場中商業銀行一般提供的定期存款。認購事項由本集團內部閒置資金撥資，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或業務營運。因此，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招商永隆理財產品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且是一家人工智能醫療器械公司，擁有先進的人工智能視網膜影像識別深度學習算法平台，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

有關招銀永隆月添利基金及招商永隆資產管理的資料

招商永隆理財產品發行人招銀永隆月添利基金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招商永隆理財產品之投資經理招商永隆資產管理為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資產管理公司，獲准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招商永隆資產管理為招商永隆銀行(前稱為永隆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為一家於香港註冊的持牌銀行及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68))的全資附屬公司。

招商永隆資產管理為招商銀行海外業務的離岸中間控股公司，在連接中國市場與國際金融中心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為高淨值個人及企業提供投資組合管理、定製化全權委託賬戶管理及專業投資諮詢服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招銀永隆月添利基金及招商永隆資產管理以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就認購事項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全部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因此，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加強內部控制程序

由於本公司誤認為招商永隆理財產品與定期存款性質類似，風險較低，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定義的交易，故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適用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本公司對於未能遵守上市規則深表歉意，本公司謹此強調，延遲遵守上市規則乃無心及無意之失。

為防止日後再次發生類似情況，本公司已對其內部控制程序進行全面審查及自查並將實施以下補救措施：

- (i) 於其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本公司已進一步了解到理財產品的定義，並將於2023年10月底前提醒負責員工加強彼等的理解以便於早期識別預計會觸發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及潛在問題的情況，從而避免再次發生該等事宜；
- (ii) 本公司已傳閱有關上市規則項下須予公佈及關連交易的詳盡指引並將自2023年10月起按季度提供定期內部培訓，以提醒負責員工、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從而加強及鞏固彼等對須予公佈交易的現有相關知識以及彼等於早期識別潛在問題的能力；
- (iii) 本公司將持續就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須予公佈交易加強協作及報告安排，並強調遵守上市規則之重要性；及
- (iv) 本公司將持續與其內部法律與合規部門就合規事宜更緊密合作；及本公司將於適當及必要時於訂立任何潛在須予公佈的交易前諮詢其他專業顧問。倘有必要，本公司亦可就建議交易之適當處理方式諮詢聯交所。本公司將於日後繼續遵守認購理財產品的管理程序，並及時作出披露，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招商永隆資產管理」 | 指 | 招商永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資產管理公司 |
| 「招商永隆理財產品」 | 指 | 招銀永隆月添利基金提供的分紅股份，由招商永隆資產管理管理並由本公司認購，其詳情載於本公告 |

「本公司」	指 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於2023年1月11日認購招商永隆資產管理提供的招商永隆理財產品，本金額為10百萬美元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大磊先生

香港，2023年10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大磊先生、陳羽中博士、陳海龍先生及王林女士；非執行董事陳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港平先生、武陽豐博士及黃彥林博士。